

鹿邑县人大常委会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八月

---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鹿邑县人大常委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 第一部分 鹿邑县人大常委会概况

## 一、部门职责

1、在本行政区域内，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2、领导或者主持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3、召集县人民代表大会会议，对县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4、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内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5、根据县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6、监督县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7、撤销乡镇人民代表大会的不适当的决议。

8、撤销县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9、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副县长的个别任免；在县长和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职务的时候，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

10、根据县长的提名，决定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任、局长、委员会主任的任免。

---

11、按照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任免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12、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县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县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职务。

13、在县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14、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 **二、机构设置**

我单位为独立核算的行政单位，属一级预算单位，有二级预算单位 0 个，三级预算单位 0 个。

鹿邑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为正处级单位，共有编制 36 人，其中：行政编制 32 人，事业编制 4 人；全供人员 36 人，差供人员 0 人；自收自支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27 人。县人大常委会机关设有 8 个正科级办事机构和工作机构：办公室、选举任免联络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财经工作委员会、教科文卫工作委员会、农村

工作委员会、老干部科、信访室。机关事务服务中心为股级事业单位，归口办公室管理。本决算为汇总决算。

---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1 表

部门：鹿邑县人大常委会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63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556.0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6.9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633.00	本年支出合计	50	633.0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0.00
	26			53	
总计	27	633.00	总计	54	63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2 表

部门：鹿邑县人大常委会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633.00	6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09	55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556.09	556.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406.51	406.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49.59	149.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1	76.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05	74.0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9	8.2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6	65.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86	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6	2.8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3 表

部门：鹿邑县人大常委会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633.00</b>	<b>483.41</b>	<b>149.59</b>	<b>0.00</b>	<b>0.00</b>	<b>0.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09	406.51	149.59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556.09	406.51	149.59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406.51	406.51	0.00	0.00	0.00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49.59	0.00	149.5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1	76.9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05	74.0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9	8.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76	65.76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86	2.86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6	2.8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4 表

部门：鹿邑县人大常委会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3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556.09	556.09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76.91	76.91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633.00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633.00	633.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0.00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b>总计</b>	27	633.00	<b>总计</b>	54	633.00	633.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5 表

部门：鹿邑县人大常委会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633.00</b>	<b>483.41</b>	<b>149.59</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6.09	406.51	149.59
20101	人大事务	556.09	406.51	149.59
2010101	行政运行	406.51	406.51	0.00
2010104	人大会议	149.59	0.00	149.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91	76.9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05	74.05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8.29	8.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65.76	65.76	0.00
20808	抚恤	2.86	2.86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86	2.8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6 表

部门：鹿邑县人大常委会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 分类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1.5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1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3.60
30101	基本工资	119.06	30201	办公费	84.5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71	30202	印刷费	17.45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3.60
30103	奖金	23.21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76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82	30205	水费	0.2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9.7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1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9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10	30211	差旅费	14.3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8.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3.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2.86	30215	会议费	14.12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5.95	30216	培训费	13.1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39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6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4.9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8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78.65	公用经费合计				204.7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7 表

部门：鹿邑县人大常委会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00	0.00	13.00	0.00	13.00	7.00	14.24	0.00	12.85	0.00	12.85	1.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 08 表

部门：鹿邑县人大常委会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633 万元，支出总计 633 万元。与 2016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 108.48 万元，增长 20.68%，主要原因是：2017 年召开鹿邑县人大换届选举大会，会议费增加；新调入人员，人员经费增加。支出增加 108.48 万元，增长 20.68%，主要原因是：2017 年召开鹿邑县人大换届选举大会，会议费较 2016 年增加；新调入人员及工资执行新标准，人员经费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6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3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6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3.41 万元，占 76.37%；项目支出 149.59 万元，占 23.6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633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08.48 万元，增长 20.68%。主要原因是：2017 年召开鹿邑县人大换届选举大会，会议费增加；新调入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总体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3万元，占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08.48万元，增长20.6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2017年召开鹿邑县人大换届选举大会，会议费增加；新调入人员，人员经费增加。

### （二）结构情况。

2017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3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56.09万元，占87.85%；外交(类)支出0万元，占0%；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公共安全(类)支出0万元，占0%；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6.91万元，占12.15%；医疗卫生和计划生育(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城乡社区(类)支出0万元，占0%；农林水(类)支出0万元，占0%；交通运输(类)支出0万元，占0%；资源勘探信息(类)支出0万元，占0%；商业服务业(类)支出0万元，占0%；金融(类)支出0万元，占0%；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万元，占0%；国土海洋气象(类)支出0万元，占0%；住房保障(类)支出0万元，占0%；粮油物资储备(类)

支出 0 万元，占 0%；其他（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还本（类）支出 0 万元，占 0%；债务付息（类）支出 0 万元，占 0%。

###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8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工资执行新标准等。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14.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各项日常公用经费和人大会议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人大会议（项）。年初预算为 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9.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大换届选举，加开常委会一次，人大代表培训会一次。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9.4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休费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2.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3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5.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缴费基数调整。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3.41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减少 41.11 万元，下降 7.84%，主要原因：退休费不再由我单位发放，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减少。其中：人员经费 278.6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 204.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14.24万元，完成预算的71.2%。。2017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2.85万元，占90.27%，完成预算的98.85%；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39万元，占9.73%，完成预算的19.8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安排河南省周口市鹿邑县人大常委会本级机关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

会议支出0万元。

出国谈判、工作磋商支出0万元。

境外业务培训支出0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2016年度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12.85万元。其中：

---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2.85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大调研交流、车辆下乡燃油费、过路费、保险费等。2017 年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本着厉行节约的原则，严格控制车辆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39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39 万元，主要用于上级检查、督导、兄弟城市之间的学习交流等。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

河南省周口市鹿邑县人大常委会本级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43 个、来访人员 39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17 年县人大常委会召开常委会会议 8 次，听取审议县人民政府、县人民法院、县人民检察院 22 项工作报告、提出审议意见 96 条，召开 16 次主任会议、研究 40 多项议题，检查了 8 部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开展了 4 次专题询问、7 次专题调研和 3 次专项视察，配合省人大完成了 11 项调研视

察工作，有效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较好完成了县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确定的各项工作任务。

### **1、突出重点领域监督，着力提升监督工作水平**

常委会坚持围绕大局、突出重点，着眼于依法监督、有效监督，进一步完善监督方式方法，加大对“一府两院”的监督力度，确保宪法法律得到有效实施，推进全县重点工作稳步开展。

**经济监督重落实。**密切关注全县经济运行情况，听取审议 2017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报告，促进县政府进一步落实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等各项措施，保持经济社会平稳较快发展。结合新预算法实施，听取审议县政府关于 2017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对 2016 年县级财政决算进行审查，推动县政府及有关部门狠抓税源培植，增强依法理财能力，督促抓好审计查出问题整改，实现资金管理绩效大幅提升。组织人大代表集中视察了全县重点项目建设情况，并开展专题询问，督促有关部门克服困难、破解难题，全力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建立财政预算审查前征求人大代表和社会各界意见机制，完善审查监督机制，切实防范和化解财政运行风险。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就豫酒振兴工作进行专题调研。

**法律监督重实施。**着力对消防法、水污染防治法、气象法、就业促进法、预算法、公务员法等法律法规实施情况开展执法检查，督促“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切

---

实推进法律法规在我县的贯彻实施。对省、人大常委会决议决定的实施情况开展监督检查，促进了一批事关全县发展大局、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热点、难点问题得到有效解决，维护了法律法规和常委会决议决定的权威。

**司法监督重公正。**组织开展司法体制改革工作的调研视察，支持司法体制改革向纵深发展。审议县检察院关于司法体制改革情况报告，督促检察机关继续按照“三个确保”的要求，有序推进检察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审议县检察院关于审查批捕和审查起诉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检察机关持续加大监督力度，维护司法公正，当前要以脱贫攻坚为重点，严肃查处职务犯罪，以法律的高压线助推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听取审议县法院关于涉法涉诉信访工作情况的报告，督促审判机关加强案件审判的内部监督，彻底解决已发生的上访案件，全力化解潜在的上访因素，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能感受到公平正义。坚持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处理信访问题，全年共受理群众来信 26 件、来访 69 人次、来人咨询 22 人次，省人大转办 2 件，均已办结。

**“三农”监督重实效。**高度重视“三农”工作，审议县政府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建设专项工作报告，督促有关部门多方筹措资金，规范工程建设，加强设施管护，确保管网畅通和用水安全。审议县政府畜牧业发展专项工作报告，推动畜牧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提升畜牧业综合生产能力。积极参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修正案（草案）》的意

见征集。

**民生监督重改善。**始终关注民生民情，推动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组织人大代表对全县医保基金管理使用情况进行专题调研，使职工医保报销目录从2000多种增加到3000多种。对城乡规划和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开展专题询问，督促有关部门加快完善长效机制，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审议县政府教育工作情况报告，并进行专题询问，督促有关部门落实提高全县整体教育质量的各项举措，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开展住房公积金管理情况调研，保障城镇职工的合法权益。审议县政府林业生产专项工作报告，督促有关部门大力发展特色林业，高标准规划建设惠济河国家湿地公园和涡河省级湿地公园。

**公共监督重安全。**审议县政府社会治安管理专项工作报告，强调要完善防范机制和应急处理机制，形成社会治安管理的整体合力。审议县政府民政专项工作报告，督促有关部门推进基层社会治理创新，让人民群众享受到更多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审议县政府食品药品“网格化”监管专项工作报告，督促有关部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积极参与《河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食品小经营店和食品摊贩管理办法（修订草稿）》的意见征集。

## 2、审慎重大事项决定，依法做好选举任免工作

**依法做好换届选举工作。**2017年是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年。根据宪法、选举法和地方组织法的有关规定，按照省委、

---

县委部署要求，明确责任，严格换届选举纪律和规矩，强化督促检查和指导，选举产生新一届县人大代表 327 名、乡镇人大代表 1415 名，代表结构进一步优化，素质明显提高；精心筹备召开了新一届县乡人大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各项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县乡两级国家机关组成人员，圆满完成了换届选举各项任务。

**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对县政府提请将中心城区王皮溜路等九条道路提升改造工程等 3 个 PPP 项目列入财政预算及中期财政规划议案及时作出批准决定，破解了全县发展的资金瓶颈，有力地支撑了经济社会发展。审议批准县政府将 2016 年农村公路及中小桥梁建设项目资金和 2017 年新增债券资金纳入预算管理，审议批准县政府第二批新增专项债券和置换债券资金安排使用方案，提出要专款专用，防控地方债务风险。

**依法行使人事任免权。**坚持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干部相统一的原则，严格执行县人大常委会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办法，按照主任会议讨论、任前法律知识考试、供职发言、常委会审议表决、颁发任命书、宪法宣誓等程序，做到对党负责，对人民负责。一年来，决定任免 26 人次，任免 23 人次。根据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实施宪法宣誓制度的决定和《鹿邑县国家工作人员宪法宣誓实施办法》，组织 6 次 85 人次进行宪法宣誓。省人大常委会宪法宣誓制度贯彻实施监督检查组到我县开展专项检查，对我县贯彻落实宪法宣誓制

度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同时，首次开展了人大常委会任命的政府组成人员向常委会述职报告工作，努力做到规范化、制度化。

### **3、强化代表服务保障，充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常委会始终尊重代表主体地位，不断创新代表履职平台和活动方式，积极做好联系代表、服务代表各项工作，代表作用得到有效发挥。

**提升议案建议办理质量。**县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共收到代表提出建议、批评和意见 133 件，及时向政府及有关部门进行了集中交办，截止去年 8 月底，133 件人大代表建议意见均以正式文件形式书面答复代表。常委会高度重视议案和建议督办工作，在由各委室对口督办的基础上，加强与县委县政府督察局的联合督办，加快了办理进度，增强了办理实效。

**密切常委会与代表联系。**由常委会分管领导带队，组织 4 个调研组，分别对 20 个乡镇的人大建设情况进行了全面调研，形成了有做法、有问题、有建议的调研报告。组织督导组深入到部分乡镇（办事处），指导闭会期间代表活动室规范化建设和代表小组活动的开展。邀请县人大代表 130 余人次和各乡镇人大主席参与视察调研、执法检查、专题询问和列席常委会会议等活动，保障了代表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完善代表活动保障机制。**先后制定完善了《鹿邑县人大

---

常委会关于加强代表联络工作和发挥代表监督作用的规定》等规章制度。定期印制和寄发人大公报、信息、报刊等资料，为代表履职提供了必要的物质保障。召开代表座谈会、参加纪检监察机关组织的民主评议、行风评议等，拓宽代表知情知政渠道。开通县人大常委会委员和乡镇人大主席微信平台。建立县人大常委会委员述职和乡镇人大主席汇报工作制度，组织部分常委会委员和乡镇人大主席进行专项述职汇报，编发印制县人大常委会委员和乡镇人大主席年度工作总结。同时，积极做好代表培训工作，组织 18 名人大代表和人大干部到北京全国人大代表培训基地进行专项培训，对全县 20 名乡镇人大主席进行专题培训。

#### **4、自觉服从服务大局，积极参与县委中心工作**

常委会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不讲条件、不打折扣、全力以赴。

**聚焦扶贫脱贫攻坚。**组织开展了“人大代表助力精准扶贫脱贫活动”，向全县县乡人大代表发出了“发挥人大代表作用 助力精准扶贫脱贫”倡议书，动员人大代表积极投身精准脱贫攻坚战，充分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多献精准脱贫良策，多办精准脱贫实事。目前，共提建议 126 条、办实事 212 件、捐款 49 万元。常委会主任、各位副主任分别到所联系的乡镇，多次实地调研督导，帮扶贫困群众，研究解决问题，推进工作落实。

**聚焦重点项目建设。**由常委会领导带头，分组开展协调



督查，有效推进了老子研究院、陈抟故居、涡河湿地公园、风景堂兽药加工、鹿辛运河提升、栾台路北段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顺利完成所承担的陈抟公园周边和县文化馆周边棚户区征迁工作。积极参与了宋河振兴、三夏生产、秸秆禁烧、大气污染防治、清洁家园等工作。

**聚焦文化产业发展。**为推动我县文化旅游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开展调查研究，提出“造城、造景、造势”等四方面建议，得到县委采纳。常委会牵头组织有关单位到甘肃陇西、陕西周至、河南灵宝学习考察，邀请三县市来我县缔结友好城市，并于6月13日在鹿邑成功举办了“大道同源·德贯天地——鹿邑灵宝周至陇西四县市缔结老子（李氏）文化旅游友好城市交流活动”。

##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17年人大常委会召开常委会会议8次，主任办公会16次。同时，2017年是县乡人大换届选举年。县人大常委会行政项目决算149.59万元会议费，用于本次换届选举大会及全年的常委会、主任办公会等会议。在换届选举会议中，根据宪法、选举法和地方组织法的有关规定，按照省委、县委部署要求，明确责任，严格换届选举纪律和规矩，强化督促检查和指导，选举产生新一届县人大代表327名、乡镇人大代表1415名，代表结构进一步优化，素质明显提高；精心筹备召开了新一届县乡人大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各项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县乡两级国家机关组成人员，圆满

---

完成了换届选举各项任务。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04.76万元，较2016年度减少10.83万元，下降5.02%。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各项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年期末，河南省周口市鹿邑县人大常委会本级共有车辆2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其他重要事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